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7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合作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与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合作，具体合作内容如下：

1、同意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43,567,120.00元的融资租赁相关协议。

2、同意公司股东李方向北京亦庄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质600万股限售流通股，为该笔融资租赁债务提供担保。

3、同意对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合同办理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

权文书公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方拟为本次交易无偿提供股票质押担保，该项关联担保属于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已预计范围内，并已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1 日